

開放文學－神鬼仙俠－括異誌 第五卷

○李參政 李參政至，性修潔夷淡，年幾強壯，尚為布衣。開寶中，有省郎典齊安郡，至依門下為學，讀書著文，夜分不寐。一夕，有二女子盛冠服，鳴珮璫，揖李而坐，容態殊麗，風度婉約。李恍不知其所從來，因定神肅容，熟視而問曰：「鬼邪？仙邪？」答曰：「奴非鬼也，乃仙之流亞也。」少時，出戶不見。自此，月三至，或飲之以酒，或啜茗而去，談幽顯之事，辭簡而理明。守將受代，二女復來，謂李曰：「與君款奉三年於茲矣，見君居常以禮自持，未省一言及亂，器識洪厚，終當遠到。然君前世曾為商賈，負人息錢甚夥，以貧不能償，故今世俾君羈蹇於壯歲。」因出書一封與至，曰：「俟改元太平乃啟，不爾，當有禍。」既而太宗踐祚，改元太平興國。啟其封，見「太平興國二年，李至第二人及第」。既而果然。後歷清顯，入參大政，擁旄巨鎮而終。（樂京著作嘗言。）

○梅侍讀

侍讀梅公詢，端拱二年第進士。清裕有才，早廁文館，坐在人泊滯者數年。景德中，嘗夢與一士人，年甚少，共射一石牛，梅中脅，少年者中首。至祥符中，真宗東封，詢被選於太平頂行事，宿齋其上。是夕，燔香再拜，默祈將來通塞之事。既寢，夢牛馬羊布野，有二牛鬥於前。一人被冠服，前謂牛曰：「伺呂公再入中書，鬥亦未晚。」牛遂解去。其後自尚書郎帶職知濠州，呂申公以太常博士通守郡事，儀狀酷似向夢中所見。又守倅之居花園中，各有一小石牛。梅因省前夢，厚結於申公。寶元中，呂公入相，擢梅為天章閣待制。其後申公自北都再持政柄，梅已為樞密直學士，判審官院，又遷為侍讀學士、郡牧使。是歲二月得疾，出守許州，以至捐館。夢中所見牛馬，乃郡牧使也；二牛鬥者，其年歲值丑，二月又丑也；二牛者，逢二丑而疾作也。神先告之矣。

評曰：「君子居易以俟命」。語曰：「富而可求也，雖執鞭之士，吾亦為之。」明富貴貧賤，以時而來，不可規圖而取。梅公早預俊選，屯蹇不振，年始從欲，方遇知己。官歷兩省，職居禁近，擁旄巨鎮，克享遐齡。始否終泰，豈非命耶？

○韓宗緒

韓宗緒，龍圖贊之子，以父任補將作監主簿，皇祐秋鎮廳預薦。偶於相國寺資聖閣前見其家舊使老僕，呼謂曰：「若非某乙乎？死久矣，何得在此？」曰：「某今從送春榜使者。」又問：「榜可見乎？」曰：「有司收掌甚密，不可得而見也。」又謂曰：「汝能密詢有我姓名乎？苟無，亦可料理否？」僕許諾試為盡力。又問：「復於何處為約？」僕云：「復期於此，他處難庇某之跡。此地雜沓，人鬼可得參處。」他日如期而往，僕果在焉。遂開掌，見己之名在片紙上。揭其下，乃田寶鄰也。僕曰：「此人明年當登第，官甚卑。郎君亦自有科名，但差晚耳。況身已有官，故得而易之。若白身則不可。」因忽不見。明年，韓登第，曾以茲事說於親舊間。治平中，韓玉汝龍圖與供備庫使段繼文同使契丹。至雄州，段嘗為雄之監軍，雄之舉人皆上謁，田寶鄰刺字廁焉。韓見之大驚，與段盡道所以。段復以韓事本末語之曰：「遂齋戒，夜醮，作奏訴於帝。」木炎嘗侍父官瓦橋，備知之。熙寧中，炎登第，為岳州巴陵簿。縣令王澤嘗談怪異，王云：「應舉時，聞州東有一人常入冥，言人吉凶甚驗。遂率同人數輩就問之。某人在小邸暗室中，既見，遂以將來得失叩之再三，不語，俄又面壁而坐，云：『田寶鄰公事至今未了，安敢有他科場事！』不知田寶鄰何人也。」炎方省向者韓、段之言。寶鄰以累舉特奏名，其後，官甚卑。

○南州王子

虞部員外郎杜公彬，罷滌倅，至闕奉朝請。一日，遊景德寺，訪朝客不值。方假筆札以志門，偶狂僧嚴法華者自廡下直揖杜君。杜雅聞法華言事多中，因以平生未然之事語之。僧奪筆索紙，杜以刺字之餘授之，大書云：「南州王子。」杜不測其旨。後數月，授知漳州。到州閱圖經，則陳氏偽據日，目漳為「南州」，杜歎訝之。自揆以為「王子」者，有土之號，豈隱其為州之意邪？後歲餘，杜終於任。其子煜用浮屠法作七齋，飯僧次。煜因言及法華之事，取其書以示群僧。因觀其王字中一書差長，若王字，遂以甲子推杜君卒之日，正王子也。（其子煜言之於魏泰，並出其書。）

○李侍禁

李侍禁齊，善袁、許之術，士大夫多喜之。有別業在華陰之東郊。其妻先卒，買一妾，生二子，一男一女，李既死，二子始鬻。長男年二餘，乃嫡室所出，與其妻謀曰：「二子長立，當有婚嫁之費，且分我資產。能致之死地，家資悉我有也。」自此二子衣不得完，食不得飽，笞罵控辱，無日無之。俄得疾疫，遂絕其藥膳，雖杯水亦不與。相繼皆物故。妾不勝怨憤，日走伏齊壘，號哭以訴。數月，妾亦死。有鄰家子於闔巷見齊手攜二子，妾亦侍側，顧謂鄰家子曰：「我長男不孝不友，虐殺弟妹，又令此妾銜恨而歿。若可語之，吾亦訴於陰府，不汝置也。」鄰家子知是鬼，將走避，因忽不見。鄰家子遽來告之，亦不之信。一旦，其妻具酒肴，會親舊女客於中堂，厥良獨坐書閣下。乃父自外至，數其罪，以杖擊之。坐客聞其號呼，悉往視，但見仆地叩頭服罪，言虐殺二子狀。數日乃死。其妻後數月亦死，田宅家貲悉籍沒。噫！李齊之事不誣矣。世之人父死而謀害幼稚，以圖資賄者多矣。目睹數族，雖不若李為鬼靈，但見其身夭折，子孫淪胥，以至無立錐之地。李齊之事，足使狼子庸婦聞之少警其心。（董職方經臣親見茲事云。）

○李氏婢

賈國傳大冲，嘗說：有李某屢典郡，既卒，家人歸京師舊居。有老婢，凡京城巷陌無不知者，家之貿易飲膳衣著泊親家傳導往來，悉賴焉。邑君愛之如兒姪。明道春，方淘溝，俾至親家通起居，抵暮不歸。數日尋訪無跡。邑君曰：「是媼苦風眩，疾作，墜溝死矣。」即命諸婢設靈座祭焉。家之吉凶亦來報，邑君泣曰：「是媼雖死，不忘吾家。」明年春，自外來，家人皆以為鬼也。媼拜曰：「去歲令妾傳語某人，至某處，風眩作，墜溝中。某人宅主姥見之，令人拯出，滌去穢污，加以藥餌，得不死。某誓傭一年以報。今既期，即辭歸。」往詢某氏，果然。是夕，有青巾男子見邑君夢，曰：「我清衛卒也，向死於巷左。昨聞宅上失女使，設位以祭，遂假其名竊享焉。今聞已歸。」乃拜辭而去。

○李比部

李比部從周，景祐四年隨鄉書來京師，與數同人僦舍於麻穡巷。嘗五鼓而興，將謁親知於遠坊者，始啟寢戶，即踣於地。奴僕扶視，氣息殆絕，至巳午間，始惺然，曰：「初啟關，見一鬼戴短巾，衣綠寬衫，黝面於凶，狀若祠廟中所謂判官者，以氣噓之，如霜風之切骨，遂昏然，亦不知委頓於地也。」明年校藝不利於南宮。

○胡殿丞

胡殿丞偃，潭州人，至和中授峽州簽判，待闕荊州，僦居於公安門內，暇則坐於廳庑間。嘗有持刀鑷者，比日過門，植足注視，良久乃去。胡異之。一日，呼與小兒剃髮，因問曰：「汝常顧吾門內，何也？」曰：「有一親識，姓某，在峽州為吏，兼管冥曹，事多而身勞，欲公垂庇，是以日踵門而不敢言。」胡未之信。及至任，聚群胥，出姓名問之。有一人前曰：「刀鑷漢竟多口。」胡屢詢以冥司所職，但云未可輕泄。居無何，胡以先人忌晨，飯僧課經，具疏焚楮泉。迨明日，其吏至案前，以手就懷，探昨日所焚疏示，若新寫者，已而灰滅。且曰：「殿丞見迫，不敢隱，然某已得罪，而殿丞亦不免減祿筭矣。」數日，吏暴卒，期年，胡以病廢於家。（得之李林秘校云。）

○謝判官

謝判官，平原人。寶元中，嘗為曹州觀察推官。視事未幾，一夕，夢老父引之入大第中。家頗豪盛，奶媪抱嬰兒，飾以文繡。

指謂謝曰：「此君之後身也。」謝問：「此何郡？復誰氏之家？」老父曰：「成都府陳郎中宅也。貲產甚豐，君心樂乎？」謝亦頷之。既寤，甚不懌，謂妻子曰：「吾其死矣。」日處致後事。既而秩滿，復調棣州判官。到官數月，又夢前老父復引至昔之第，有小兒衣紈綺，戲階下。指謂謝曰：「此前日之嬰兒也，今始五歲，尚未語。」既寤，謂家人曰：「今日之事，必不可免。」居常戚戚不怡。考滿，又將赴調，復夢老父導之入門，見昔日之兒冠緋帽，紫袍銀帶，立於堂庑。顧謂謝曰：「此子已讀書矣，若其謝我。」覺，大惡之。月餘，病卒。其子訥，慶歷六年登進士第，親說如此。

○劉觀察宅

京師保康門有劉觀察之別第，每僦於人。翰林學士曾布，嘉祐丙申之冬，以鄉貢將試禮部，僦此第以居。一夕不寐，聞廳中有人呼曰：「太尉來！」既而又有若往來問訊，切切細語，或如傳授指令，皆以太尉為稱，歷歷可審。甚訝之。翌日，究其宅之坊曲地里，則韓通之故第也。通嘗為王彥昇族於斯第之下。（進士魏泰得之於曾子宣云。）

○柴氏枯棗

邢州城東□餘里，周世宗之祖莊也。門側有井，上有大棗一株，世宗時柯葉茂盛，垂蔭一畝。恭帝既禪，棗遂枯死。明道中，枯井復生一枝，長一丈餘，蔚然可愛，井中水如覆錦繡。柴氏懼，遂塞井伐木。明年，詔求五代帝王之後。柴氏自邢、蔡、虢等州諸族被甄敘入官者，三□餘人。井棗之祥，亦非虛應。

○僧緣新

武陵郡西有佛廟，曰栗園。院主僧畜一犬，幾□年。一夕，夢犬語云：「累歲荷畜養之恩，今當與堤頭杜翁家為男，故來奉辭。」僧既覺，不以為意。黎明，侍者以犬斃聞，因大驚，乃策杖至堤頭。杜迎門謂曰：「何出之早也？」延僧坐。僧曰：「昨夕檀越家豈有子孫之慶乎？」翁對以媳婦夜生一男。及詢以何由而知，僧遂以夢告。翁亦駭異，因許之為浮屠，令以披緇剪髮，法名緣新，鼎人率知之。